

##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7年4月6日（星期四）上午9：30。

5、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3月30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为公司行政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1、《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本议案需要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

#### 7、《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需要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股东代表监事。

上述七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16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7年3月31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来信请寄：江西省鹰潭高新区龙岗片区三川水工产业园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3352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7年3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江西省鹰潭高新区龙岗片区三川水工产业园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

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具体投票操作流程见附件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五、其他事项

###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承明（证券事务代表）

电 话：0701—6318005

传 真：0701—6318013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票代码：365006；投票简称：三川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00
议案5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议案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6.1	选举非独立董事	
议案6中子议案①	选举李建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1
议案6中子议案②	选举李强祖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2
议案6中子议案③	选举郑田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3
议案6中子议案④	选举宋财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4
议案6中子议案⑤	选举吴雪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5
议案6中子议案⑥	选举童为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6
议案6.2	选举独立董事	
议案6中子议案⑦	选举李汉国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01
议案6中子议案⑧	选举夏敏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02
议案6中子议案⑨	选举刘文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03
议案7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7.1	选举童保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8.01
议案7.2	选举杨志清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8.02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6.1，有 6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6.2，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议案 7，有 2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

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年4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4月5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4月6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6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2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3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4	《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5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6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6.1	选举非独立董事			
	选举李建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选举李强祖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选举郑田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选举宋财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选举吴雪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选举童为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议案6.2	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李汉国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选举夏敏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选举刘文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议案7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童保华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票数：		
	选举杨志清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票数：		

（说明：请对1—5项普通议案投票选择时打“√”，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三个选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对6、7项累积投票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投票，参看附件一说明。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